# 前端代码规范

1. 页面跳转：如非必要请使用<a></a>；
2. 适当扩大点击区域；
3. 结尾使用分号；
4. 使用双引号；
5. 单行长度不超70字符；
6. 变量与方法之间、模块之间合适的使用空行；
7. 变量命名使用名词、函数名使用“动词+名词”命名；
8. 多数情况使用驼峰命名法；
9. 变量声明，初始赋值时使用null（将会赋予对象的变量）；
10. 对象、数组直接量赋值；
11. 尽量避免使用for in循环和map(),forEach()等函数式循环；
12. 多条件时考虑switch()和嵌套的if-else；
13. 函数体内多次（>=3）使用非局部变量时请在开头将其赋值给局部变量；
14. 注释：多行时使用多行注释写法（/\*\*/）；单行注释描述的是下一行代码功 能；注释开头使用一个缩进；
15. 大括号对其风格：

if (condition) {

doSomething();

} else {

doSomethingElse();

}

1. Switch语句，必须加default；
2. 涉及到dom的操作尽量异步执行（单个操作执行时间长的情况）；
3. 缩进：